# 吴忠市利通区金积镇丁家湾子村村庄规划

# （2023-2035年）

一、现状概述

丁家湾子村位于金积镇北侧，北临河渠拜村，南接西门村，西临塔湾村，东接金积工业园区，距金积镇1.5km。村域面积320.42公顷，辖15个自然村，其中城镇开发边界外分布着三四五六七八和十四队。

村庄现有户籍人口1200人，320户，常住人口580人，120户。2022年村庄人均可支配收入21600元。

二、规划概述

丁家湾子村村域总面积为3.2平方公里（320.33公顷），其中村域包含城镇开发边界面积188.24公顷。本次规划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，因此规划范围为132.09公顷。

丁家湾子村永久基本农田58.81公顷。规划期末耕地保有量111.22公顷。村域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。

**（一）村庄发展定位**

结合上位规划及本村实际发展诉求，根据丁家湾子村村委会、村民、金积镇人民政府领导意见及结合丁家湾子村现状分析，充分采纳村民意见。将丁家湾子打造为自治区特色生态农业样板村、利通区产业融合示范村、现代美丽乡村示范区。

**（二）规划目标**

**1.近期目标**

持续优化丁家湾子村产业布局，增强农业产业协同。到2025年，大幅提升农业生产机械化、标准化、规模化和规范化水平，促进农业从传统低效分散方式向现代高效集约和种养互动方向转变。整治居住环境，完善基础设施，提高村民生活品质，到2025年，使村庄基础设施配套、公共服务设施基本齐全、人居环境得到较大改善、村民生活质量得到较大提高、城乡差别逐渐缩小，改善居住条件，丰富居民文化生活，建设经济夯实、生活富足、居住舒适、生态环境良好的美丽乡村。

**2.远期目标**

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、产业、文化、管理、服务，有效保护耕地资源、生态环境，推动与吴忠市义务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社会保障、体育文化以及市政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。优化调整村庄各类用地布局，到2035年，最终形成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、集约高效的农业空间和宜居适度的生活空间。

**（三）国土空间总体布局**

规划丁家湾子村建设用地总面积20.73公顷，农业空间面积85.50公顷，生态空间面积19.50公顷。

**（四）居民点建设规划**

规划对丁家湾子三组和四组为拆迁撤并类居民点进行

搬迁撤并，共拆迁75户，其中三队20户，四队55户。拆除宅基地面积4.69公顷，搬迁后户均宅基地面积267㎡，规划部分安置在五队新庄点，剩余村民通过货币补偿形式置。

规划严格按照“一户一宅”政策，宅基地按照每户不大于四分分地（约270平方米）标准控制。

**（五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规划**

村庄道路:规划期内对村庄破损路面进行修缮，便于村民出行，改善村庄整体环境。完善道路的亮化，新规划路灯基础设施：主要对为新建宅基地、冷链物流加工中心新建给水、排水、电力、电信等基础设施。其余村组加强农宅节能改造，查漏补缺完善给水、排水、电力、电信、环卫等基础服务设施。

公共服务设施：丁家湾子村公共管理设施主要包括村委会、村庄警卫室、益农信息社等，现状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基本齐全，规划改建医疗卫生设施一处、改建老年餐桌中心一处，同时对现有活动广场进行改造提升。

**（六）产业发展规划**

依据丁家湾子村总体布局，构建“一心、一带、多片区”的空间产业布局结构。

“一心”：以丁家湾子村居民片区为中心，主要以民族 文化、传统民俗文化为主，着力发展庭院经济，发展具有典型特色的农家乐，既可以供游客采摘，又可以承接外来参观游玩者。也可以将自家菜园租赁给城市居民，进行种植，让城市居民体验种植的乐趣，同时保障农户自给自足的基础上，增加乡村特色产业，保障村民增收；

“一带”：以村域范围内的丁家湾子村主要道路为主要发展轴，联系各个产业片区，形成村庄的主要经济发展带。

“多片区”：主要为生活宜居区、传统粮食作物种植区、高标准农田样板区、设施农业种植区和产业发展集聚区。

**（七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**

农用地整理：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整治为高标准农田，建设面积为58.81公顷。丁家湾子村实施宜耕后备资源再开发整理项目1个，整理其他土地，整理后耕地集中连片度提高，增加耕地有效面积1.42公顷。

建设用地整理：对三组和四组进行搬迁撤并，涉及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5.58公顷。，低效建设用地（老村委会、闲置小学）再开发利用，将老村委会改造成老年饭桌、卫生室，在满足本村老年人口服务的同时，还可服务于周边村庄，面积1.11公顷。

生态修复保护：规划巩固建设生态公益林、大气环境整治、农村废弃物回收处理等，将村庄部分裸土地通过生态修复的措施，转变为天然牧草地，从而提升村庄整体形象。

**（八）近期实施项目计划**

综合考虑人力、财力和居民的迫切需求，确定近期实施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人居环境整治、产业发展等项目，近期建设共计投资4255万元。其中：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工程272万元；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569万元；产业发展3289万元；居民点建设125万元。